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徐州 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通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浩通科技 2021 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05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33.3334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0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0,850,012.0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9,998,211.94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0,851,800.0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6116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请参见2021年7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报告期末余额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主要使用情况如下:(1)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截至2021年7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97.44万元;(2)2021年7月31日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1,973.55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4,832.77 万元(含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其中,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4,198.0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计 634.77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 浩通科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徐州浩通新材料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 法》,浩通科技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 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开发区支 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南京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 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浩 通科技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 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浩通科技共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交通银行徐州开发区支行	323899991013000354336	募集资金专户	376, 956. 04		
招商银行徐州分行营业部	516900091710801	募集资金专户	21, 270. 24		
招商银行徐州分行营业部	516900091710616	募集资金专户	21, 773. 52		
中信银行徐州分行营业部	8110501012801782773	募集资金专户	5, 908, 011. 02		
南京银行徐州分行	1601240000003769	募集资金专户	19, 642. 74		
合 计	-	_	6, 347, 653. 5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见附件 2。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浩通科技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对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对浩通科技管理层编制的《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2]2562 号)。报告鉴证结论:"我们认为,浩通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浩通科技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 浩通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在募集资金使用的重大方面合法合规。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以下无正文)

(本贝尤止义,为《	氏生业夯股份有限公	可大丁係州浩迪	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	限么
司 2021 年度募集资	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意见》	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廖陆凯		施卫东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1							
募集资金总额		47, 085. 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 270. 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 211. 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 211. 3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 270. 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 44%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 = (2)/ (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建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是	18, 874. 29	14, 099. 80	1,770.95	1,770.95	12. 56%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年产 10 吨贵金属新材料建设项目	是	2,741.10	1,892.90	-	-	-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2, 311. 07	1,496.13	_	-	-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工厂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是	11, 469. 95	9,696.20	599.96	599.96	6.19%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补充流动资金	是	11, 688. 77	19, 900. 15	19, 900. 08	19, 900. 08	100.00%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									
合计	_	47, 085. 18	47, 085. 18	22, 270. 99	22, 270. 99	_	_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将原计划在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港路绿化带以南地块实施的新建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年产 10 吨贵金属新材料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工厂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部分)调整为在现有厂区(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刘荆路1号)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在对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后,因部分场地、厂房、水电等公共设施可共用,将部分新建厂房调整为共用现有厂房,同时减少公共设施投入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工厂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297.44 万元,已经专项审核,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出具了《关于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6624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8 月 25 日,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进行了尽职核查。 批准使用金额: 25,000.00 万元 起止时间: 2021 年 8 月 25 日-2022 年 8 月 25 日实际使用金额: 24,998.00 万元 本期提前归还金额: 800.00 万元 尚未归还金额: 24,198.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4,832.77 万元(含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其中,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4,198.0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计 634.77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2)/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新建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 利用项目	新建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14, 099. 80	1,770.95	1,770.95	12. 56%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10 吨贵金属新材料 建设项目	年产 10 吨贵金属新材料建设项目	1,892.90	_	_	-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 496. 13	_	-	_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厂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工厂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9, 696. 20	599.96	599.96	6.19%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9, 900. 15	19, 900. 08	19, 900. 08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7, 085. 18	22, 270. 99	22, 270. 99	-	-	_	_	_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	变更原因:在对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后,因部分场地、厂房、水电等公共设施可共用,将部分新建厂房调整为共用现有厂房,同时减少公共设施投入等。决策程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址、实施方式及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址、实施方式及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址、实施方式及调整投资总额等事项的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无								